

# 太平洋戰爭爆發前後 國民政府對美五億美元借款問題述略\*

蔣清宏

[提要] 太平洋戰爭爆發後國民政府獲得的五億美元借款,是抗戰時期最大額度的外來經濟援助,對緩解戰時通貨膨脹、穩定經濟起到了一定的作用。這次借款,深受美日談判、珍珠港事件、反侵略國家同盟的影響,因之數次擱置和重啟,其最終成功可視為蔣介石因應複雜國際局勢為國家謀利的成功外交活動。在這個案例中,蔣介石利用美日衝突,及時提出了對美大宗借款要求,並在美日出現妥協跡象時,準確地判斷其為“存亡成敗之惟一關鍵”,因之“不再顧成敗利鈍”,向美國政府提出“正式反對警告”,從而使借款問題得以重啟。在太平洋戰爭爆發後,蔣介石借助中美同盟關係這一政治平台,成功從美國借得五億美元鉅款。

[關鍵詞] 美日談判 珍珠港事件 五億美元借款 蔣介石

[中圖分類號] K265 [文獻標識碼] A [文章編號] 0874-1824(2020)02-0194-09

八年抗戰期間,國民政府先後舉借 23 次外債,共合 99,500 萬美元、5,154.7 萬英鎊、10,300 萬法郎、12,000 萬元法幣。<sup>①</sup>其中,1942 年 3 月美國給與中國的五億美元借款是額度最大的一次借款。關於這次借款,學界一般從借款的經濟效應以及國民政府動用過程中產生的腐敗問題著手,而對這次借款問題的國際背景以及相關因應缺乏關注。<sup>②</sup>事實上,這次借款因 1941 年通貨膨脹加重而醞釀,因美日談判試圖妥協而暫時擱置,繼因美國放棄對日妥協而得以重啟,複因珍珠港事件爆發而再度擱置,終因中美同盟關係的建立而達成協議,從而呈現出與太平洋戰爭爆發前後複雜的國際局勢緊相連屬的態勢。本文利用台北“國史館”藏“蔣中正文物”檔案、《蔣中正總統檔案——事略稿本》、<sup>③</sup>《蔣介石日記》(手稿本)、《王世傑日記》以及美國外交文件等解密史料,對借款過程做一史實述略,以揭示太平洋戰爭前後政治、經濟、外交相互制約的複雜面相。

## 美國對日妥協方案的提出與中國對美借款要求的擱置

1941 年 10 月以後,國民政府財政困窘局面日益顯現,貨幣增發與物資匱乏所導致的通貨膨脹

\* 本文係 2019 年度國家社科基金重大項目“中國國際投資史研究”(項目號:19ZDA059)的階段性成果。

日益嚴重。如果因通貨膨脹而導致民心離散、內政不穩、外援斷絕，不但抗戰將難以持續，國民政府對英、美、蘇等國的交涉能力將嚴重下降，各國對日關係都要出現不可逆料的變化。11月8日，蔣介石在接見美國財政部代表柯克朗(H. Merle Cochran)時，初次表達了中國向美國尋求大宗借款的意向，他說：“照目前中國經濟情形、物價狀況而論，若經濟方面無新的辦法及新的方案，中國經濟前途立有發生危險之可能，平準會目前區區基金，恐只能應付數月。中國抗戰以來，在軍事方面並無危險，當可操勝算。但經濟方面，危機日迫，苟美國政府不能有切實有效之辦法，在經濟上予中國以積極之援助，則現在軍事方面所予吾人之援助，亦屬徒然。”<sup>④</sup>次日，蔣介石又向柯克朗進一步強調，“在軍事上我國因有美國人力、物力之協助，抗戰前途並無危險，惟經濟方面則危機日逼，且經濟之崩潰，其危險性較軍事之失敗為尤烈。軍事失敗，猶可於退卻後捲土重來，經濟一旦崩潰，則其禍害立見，且遍及全國，雖欲挽救而不可。美國軍事上援華，有整個的、固定的、具體的方案，本人甚希望美國對華經濟援助，亦同樣的有整個的、固定的、具體的方案。否則，中國經濟危機恐難補救，經濟上若無辦法，美國之軍事援助亦必無效。”<sup>⑤</sup>柯克朗表示待其回國後將此意向向國務卿赫爾(Cordell Hull)和財政部長摩根索(Henry Morgenthau, Jr.)轉達。

然而，就在蔣介石把對美借款問題逐漸提上日程的時候，美日談判卻陡生變故。<sup>⑥</sup>11月22日，中國駐美大使胡適致電蔣介石，報告美國準備以日軍實施從越南部分撤軍換取美國放鬆對日經濟封鎖的臨時過渡辦法。<sup>⑦</sup>24日，胡適又致電蔣介石報告臨時過渡辦法的具體內容，即，日美兩國相約不得從其軍備區域向亞洲之東南、東北或北太平洋、南太平洋各區域作進攻之威脅。日本政府承諾將現駐安南南部之軍隊撤退，並不再補充，將安南全境之日本駐軍減至1941年7月26日以前的數目，且總數無論如何不得超過兩萬五千人。作為交換，美國政府稍微變通其凍結日本資產和對日出口的限制條例。<sup>⑧</sup>為打消中國政府的疑慮，赫爾向胡適解釋該方案“原意實亦欲為各國謀得三個月準備時間，中國現時最急者，是由越攻滇，可斷滇緬路之接濟。此過渡辦法實欲保護滇緬路之交通，同時我已力拒日本請求停止援華之議，故三個月中接濟中國之物資，當可大增強中國抗戰之力量也。”<sup>⑨</sup>其實，對日軍從越攻滇中方已經做出嚴密準備，而且保護滇緬公路是中國抗戰的核心利益，維持美國對日經濟制裁更是中國的核心利益。在1941年7月美國凍結日本資金時，蔣介石就做出樂觀判斷：“美對倭封存之資金，使倭受一最大刺激，英且廢除英、倭商約。此事之影響，政治重於經濟，以後英、美與倭妥協之公算更少，而倭則惟有跟隨於德、意之絕途而已”。<sup>⑩</sup>當日，蔣介石即致電胡適要其轉告赫爾，美對日經濟封鎖切不可有絲毫之放鬆，“如果在中國侵略之日軍撤退問題沒有得到根本解決以前，而美國對日經濟封鎖政策，無論有任何一點之放鬆或改變，則中國抗戰必立見崩潰，以後美國即使對華有任何之援助，皆屬虛妄，中國亦絕不能再望友邦之援助，從此國際信義與人類道德，亦不可不問矣。請以此意代告赫爾國務卿，切不可對經濟封鎖有絲毫之放鬆，中亦萬不信美國政府至今對日尚有此之想像也。”<sup>⑪</sup>25日，蔣介石美籍政治顧問拉鐵摩爾(Owen Lattimore)致電總統顧問居里(Lauchlin Currie)，要求其切實向羅斯福總統轉達局勢的嚴重性：“如果中國對美之信心，因關於日本之外交勝利，以逃避其軍事失敗而喪失，則以後之局勢，雖委員長亦不能掌握矣。”<sup>⑫</sup>同日，蔣介石致電宋子文要其向美國海軍部長諾克斯(Frank Knox)和陸軍部長史汀生(Henry Lewis Stimson)聲明，如果日本在華之侵略軍隊未撤退前，則美對日經濟封鎖切不可有絲毫之改變，“否則美國態度曖昧，延宕不決，而日本對華宣傳必日甚一日，則中國四年半之抗戰，死傷無數之生命，遭受歷史以來空前未有之犧牲，乃由美國政府態度之曖昧游移，而與日本好不費力之宣傳與虛聲之恫嚇，以致中國抗戰功敗垂成，世界霍亂迄無底止，不知千秋歷史將作如何記載

矣。”<sup>⑭</sup>在發出上述電文後，蔣介石立刻對宋追發一電：“刻電請抄送適之兄一份，並與之切商對美有效之交涉方法，總使美政府能迅速明白表示，其對日決不妥協之態度，關係重大，務請協力以赴之。”<sup>⑮</sup>

事實上，參與最高決策的軍事委員會參事室主任王世傑已在考慮美國不能接受中國意見的對策，“‘臨時辦法’如能阻遏甚好，否則亦須與美政府成立諒解，該辦法於三個月滿期時，非經中國同意不予繼續。”<sup>⑯</sup>然而，就在中國決策者積極說服美國中止對日妥協之際，情況再次出現轉機，26日，美國正式申明根本維護太平洋永久和平的基本原則，宣佈取消凍結日本在美國以及美國在日本的資產的禁令。<sup>⑰</sup>

對於美國態度的逆轉，王世傑判斷“美國國務卿赫爾，於接到中國政府反對放鬆對日經濟封鎖之臨時辦法後，立即決定廢棄原議，並以書面聲明致大使野村，告以美國政府之一貫立場。美日談判有完全中斷之可能。”<sup>⑱</sup>同日，蔣介石亦做出判斷，“本日美國對倭提議之內容，完全照余所要求者提出，與昨日以前之妥協態度根本改變。昨夜家人與拉顧問皆憂憤之際，余曰外交形勢無常，今日之不好消息，即可變成明日之好消息也，今果如此應驗矣。是窮理盡性之效乎。”<sup>⑲</sup>顯然，在蔣介石等人看來，美國對日態度的轉變是其外交努力的結果。更為重要的是，日美妥協危機的解除，意味著對美借款得到了重新啟動的機會。28日，蔣介石考慮“此時對美提借款是否為已得機。”<sup>⑳</sup>次日，蔣介石判斷：“倭南進公算，至多為十之三，然不能說其完全不敢進也。”<sup>㉑</sup>基於短期內日本不會南進的樂觀判斷，12月4日，蔣介石“決定借美款提議，余決取其簡單而大類數之案，以少數繁瑣，且不能補救目前經濟也。”<sup>㉒</sup>5日，王世傑會見英國駐華大使卡爾，向其“力主英、美借五萬萬美元與中國，以適當之方式吸收法幣，以減少法幣之增發。”7日，王世傑向財政部長孔祥熙“力主增加糧食徵收額，並與英、美詳洽幣制借款（供收回一部分法幣之用），以補下年度預算收入之不足，並藉以安定物價。”<sup>㉓</sup>在此其間，蔣介石親自修訂“經濟援助方案說帖”，闡發對美大宗借款的必要性和急迫性：

自租借法案成立以後，中國在軍火物資方面獲得接濟，軍事之供給已無顧慮，殊甚感激。惟今日以後中國抗戰決定成敗之因素，實以經濟之能否穩定為先決條件。現階段抗戰之關係經濟較之軍事尤為重要，若經濟竟至不能維持而致崩潰，則抗戰軍事即難支持。現在中國之財政金融及一般經濟，情勢至為危急，尤其法幣之發行，已達飽和點以上，將至惡性膨脹之程度，一般物價急劇騰漲，而財政收入漸見減少，收支益無法平衡。中國現時物價已漲至戰前百分之二十以上，而法幣發行總額較之戰前已達百分之八百以上，因之社會情勢與人民心理異常不安，若無適當之力量迅與補救，則形勢有更趨惡化之虞，足以造成嚴重之危機。切盼友邦美國以成立租借法案同樣之精神，貸與我國以大宗幣制借款，俾得收縮法幣、鞏固金融、穩定物價，惟此項借款須有五萬萬美元以上之數額，方可有濟。如借款一經成立，則社會人心立見安定，財政金融亦可無憂，而且此項借款仍可存在美國銀行，不需實際動用也。此為增強我抗戰支持力量之惟一途徑，務望於最短期間惠允實施。<sup>㉔</sup>

然而，就在中國政府準備向美國政府遞交說帖重啟借款之際，日美戰爭已經切實迫近。12月1日，日本外相東鄉茂德在御前會議上表示，“如果帝國承認美國提案，日本之國際地位必將一落千丈，終至危及帝國之存在。美國固持其傳統的理想與原則，不顧東亞的現實，對日政策始終在妨礙我國建設東亞新秩序。……若再繼續交涉，亦不可能貫徹我方的主張。……帝國為打開目前危局及完

成自存自衛起見,不得不對美、英、荷作戰。”<sup>27</sup>7日,日本特使來棲覆牒美國政府,表示“美政府與英國及其他國家,顯然合謀阻撓東亞新秩序之建立,並使中、日兩國繼續戰爭,以保持英、美之利益,職是之故,日本不得不認為繼續談判,實不能成立協定。”<sup>28</sup>實際上,當赫爾收到這份牒文時,日本空軍已在轟炸珍珠港了。中美兩國政府不得不緊急應對這一突發事件,借款問題再次擱置。

### 反侵略各國同盟的建立與中美五億美元借款問題的外交交涉

1941年12月8日8時,就在日軍突襲美軍太平洋軍事基地珍珠港和檀香山以後的第7個小時,蔣介石緊急召集國民黨中央常會特別會議討論應對之策。在郭泰祺、何應欽和王世傑等表示中國應即刻對日宣戰的意見以後,蔣介石將中國目前的應對之策歸納為三點:“(一)太平洋反侵略各國應即成立正式同盟,由美國領導,並推舉同盟國聯軍總司令。(二)要求英、美、蘇與我國一致實行對德、意、日宣戰(英蘇已結同盟對德宣戰自可不必再提)。(三)聯盟各國應相互約定,在太平洋戰爭勝利結束以前,不對日單獨媾和。”<sup>29</sup>在得到與會者同意後,當日下午蔣介石即約見美國大使高斯(Clarence E. Gauss)和蘇聯大使潘友新(Alexander Panyushkin),要其向各該國傳達中國的結盟意向,“中國政府現決定向日本宣戰,並對其同盟國德意同時宣戰。中國政府以為反侵略陣線各個國家必須對於各個軸心國家認為共同公敵,因之中國建議美國對於德意兩國,與蘇聯對於日本皆請同時宣戰。為謀軍事進行勝利起見,中國政府建議各友邦(中、英、美、蘇、澳、荷、加拿大、紐西蘭)應成立軍事同盟,並推美國為領導,指揮共同作戰之軍隊,實為必要。中國提議中、英、美、蘇、澳、荷、加拿大、紐西蘭訂立一不單獨媾和之條約。”<sup>30</sup>上述建議稍後亦通知外出未歸的英國大使卡爾(Archibald C. Kerr)。

在得到英美的積極回應以後,蔣介石開始把對美借款問題與結盟問題聯合起來加以考慮。12月20日,蔣介石在日記中表示“各國同盟條約必須附帶政治與經濟條件在內”。<sup>31</sup>25日,羅斯福與邱吉爾約定,同盟各國應各盡其兵力與資源打擊共同敵人,且不得與任何敵人單獨媾和。<sup>32</sup>27日,蔣介石在日記中表示,“對英對美借款之提議時機已到”。<sup>33</sup>同日,蔣介石致電宋子文,強調對美“借款手續絕非如平常普通之財政借款可比,或先商用度辦法,而後再定款數”。<sup>34</sup>可以看出,蔣介石已經有意識地把這次借款提高到政治性借款的高度,著力突出借款的政治意義。30日,蔣介石接見高斯,請其向美國政府正式轉達中國政府五億美元借款要求,並希望雙方在春節以前達成借款協議。<sup>35</sup>至此,因日美關係屢次擱置的對美借款問題,正式進入外交交涉階段,並因中美同盟關係的建立而成為政治性借款。

1942年1月1日,美蘇英中等二十六國在華盛頓簽署共同宣言,“各政府決使用其軍事上或經濟上之全部資源,對付正與其作戰之三國公約會員國,及其附庸。”<sup>36</sup>然而,盟約只是規定了各國應相互援助的基本原則,但在實踐層面,中國對美要求大宗借款仍然需要付出艱苦的外交努力。對美國當局者而言,由於涉及對外大宗財政性借款,借款方案需要由財政部啟動、設計和實施;同時,對華借款又是中美外交關係的重要內容,國務院自然也要參與其中。因此,國務院和財政部對借款政治意義的認識,成為能否迅速達成借款協議的重要因素。

率先對借款問題發表意見的是平準基金委員會委員福克斯(A. Manuel Fox)。1月3日,在對美國財政部長摩根索的長篇報告中,福克斯詳細分析了中國經濟遇到的實際困難以及實施大宗借款的必要性。他指出,為了遏止在太平洋戰爭爆發後中國政府內部日益增長的失敗主義情緒,美國應該向中國提供一項足夠份額的借款,這對把中國留在反“軸心國”陣營具有重大意義。雖然由於

對外交交通阻斷，中國所需物資輸入困難，這項借款或許不能取得與其數量對等的經濟刺激作用，但美國將從借款上獲得極大的政治優勢，因此，美國在實施借款時不應向中國要求附加任何保證性條款。<sup>④</sup>在上述認識的基礎上，福克斯就中國如何利用借款提出了如下方案：第一，國民政府可以利用借款作為基金，發行政府債券吸收法幣，從而阻止政府通過發行法幣彌補財政預算赤字，遏制通貨膨脹。第二，在保證滇緬公路暢通的條件下，借款可用以購進印度、俄國的戰略物資，在增加商品供應的基礎上遏制物價上漲。第三，國民政府可以利用這項借款實施小規模工業和農業貸款，從而增加工業品和農產品供給。第四，國民政府可以利用借款充當外匯準備金發行法幣，增強人民對法幣的信心。福克斯在報告中還指出，國民政府財政部已經向平準基金委員會提出了申請，要求將平準基金所剩餘的美元和英鎊作為保證金發行政府債券，因此他建議美國，可以以增加外匯準備金的形式，對華實施借款。<sup>⑤</sup>

當福克斯的意見傳達到財政部以後，以錢幣司司長懷特(Harry Dexter White)為代表的財政部官員迅速啟動借款問題。1942年1月7日，懷特召集羅斯福特別助理居里、國務卿助理伯利(A. A. Berle)、國務院金融司司長拉弗賽(Frederick Livesey)與財政部高級官員伯恩斯坦(Bernard Bernstein)、弗里德曼(Irving S. Friedman)、柯弗蘭(V. Frank Coe)、索瑟德(Frank A. Southard)等一起討論對華借款問題。懷特指出，如果美國決定對華實施借款，那麼借款額度一定要大，小規模貸款無論在經濟上還是政治上都無濟於事，因為在未來幾年內，中國的法幣將會加速貶值，並將進一步削弱國民政府支撐中國軍隊的能力，而大規模貸款將有助於遏制這種現象。基於上述認識，懷特要求國務院或羅斯福總統本人向財政部長摩根索提供一份美國對華實施財政援助的書面文件，用於說明借款的政治意義和軍事意義，並作為財政部研究借款額度和技術問題的依據。在這次會議上，由於居里的堅決反對，決定美國在借款問題上不與英國合作，而單獨實施對華借款。<sup>⑥</sup>

為了敦促盡快達成借款協議，1月8日，蔣介石親自修定孔祥熙致摩根索的信函，進一步闡述中國經濟的實際困難和這次借款的政治意義，信函指出：

按目前世界戰事之發展，各民主國家休戚相關、存亡與共，軍事與經濟皆應全力合作、互通有無。因此鄙人向足下建議由美國貸與中國五萬萬美元之借款，以應抗戰急需。不足之數，中國將再向英國舉借同量借款，以資挹注。其用途大概以百分之五十充作中國法幣準備金，百分之三十充作在國內發行外幣公債之基金，百分之二十充作在國內發行儲蓄券之保證金。其目的在鞏固幣信、吸收游資、緊縮法幣、平抑物價及適應其他抗戰軍需之用。在經濟與共同之軍事立場，此項公債固有充分之理由，但鄙人可坦白言之，此刻向足下建議其最大理由，仍為政治性的軍費借款，其性質之重要實甚於物資之租借法案也。<sup>⑦</sup>

從內容上看，這封信函相較《經濟援助方案說帖》而言，在立意上已經有了切實的進步，說明太平洋戰爭爆發以後尤其是各國建立同盟關係以後，中國的抗戰事業已是同盟各國的共同事業，美國對華借款就是這種共同事業的應有內涵，以此敦促美國從政治高度認識這項借款的意義。美國政府官員則更多地把這次借款的政治意義落在實處，即把東南亞戰場的態勢與中國軍隊的持續抵抗能力結合起來綜合考慮。1月10日，赫爾致函摩根索表示，如果因日本侵佔東南亞而從南面進攻中國，並導致中國喪失抵抗能力，那麼美國對華實施再多借款也將無濟於事，美國應該在日本佔領菲律賓或馬來亞以前確認中國可以得到這筆借款。他要求摩根索在最近幾天內就應該向蔣介石保證，美國可以向中國提供不低於3億美元甚至5億美元的借款。<sup>⑧</sup>實際上，赫爾是在暗示摩根索，如果因推遲對華借款而導致中國軍事失敗，並使中國戰場的牽制作用喪失，那麼美國將會在太平洋戰場付

出更為慘重的代價，而這個責任摩根索是負擔不起的。

赫爾這種把對華借款問題與現實軍事態勢結合起來的意見，顯然刺激了摩根索。1月12日，摩根索即擬定了一個用美元發放中國士兵軍餉的借款方案，其內容為：第一，由美國直接向中國運送美元鈔票，以美元支付中國士兵薪餉和其他軍事費用；第二，由美國直接向中國運送美元鈔票，用以購買大米和其他軍需用品；第三，中國政府在美國開立美元儲蓄賬戶，並根據這項存款在國內發行債券，所得收入用於支付軍事費用；第四，美國向中國提供價值五億美元的黃金，由中國政府以這批黃金為保證發行債券，所得法幣收入用於軍事支出。<sup>④</sup>當日，摩根索在向宋子文解釋實施該方案的理由時指出：“借款五萬萬無固定計劃提出議會，頗難啟齒；且滇緬路交通困難，不能將美國物資輸入中國，借外債之普通效果已失，是以再三研究之餘，較好方法莫若借美金鈔票為每月直接發給中國士兵餉項之用。美國幣制信用甚高，既維持士兵生活，增加戰鬥能力，且可向議會報告此舉可使中國更能牽制大部敵軍，美方海、陸、空軍之充實得有富裕時間迅速完成，似較空洞辦法易於動聽而有實效。”<sup>⑤</sup>13日，摩根索再次約見宋子文，向其透露羅斯福總統本人已經同意這個方案。在當日致蔣介石的電文中，宋子文陳述了其本人關於摩根索方案的意見：“竊按此項辦法，英、美可以無條件共同負擔我軍費每月美金二千萬元。我雖非一次之巨額收入，但每月有此接濟，加以貸借案軍械之供給，此後我軍維持及整頓等問題，大致可以解決。如此事宣佈，對國內外之影響，或竟甚於一次借我十萬萬元。至維持法幣或另覓途徑，或運用此項每月美金之收入，均可從長計議。蓋維持軍隊即所以維持國家民族，軍隊有辦法，其他可以徐圖挽救。”<sup>⑥</sup>14日，宋子文再次致電蔣介石，表示他將儘量要求英美承擔三百萬中國士兵的軍餉。<sup>⑦</sup>

然而，在蔣介石看來，摩根索用美國主權貨幣美元發放中國士兵軍餉的方案，是對中國主權地位的蔑視和侮辱，不但其設想的對美借款的政治意義蕩然無存，反而極大地損害中國的主權。15日，蔣介石在覆電宋子文時表示：“毛財長所提每月發兵士軍糧辦法，理想似較簡易，而於實際上諸多弊端：其一，此法可使中國軍隊與國家政府及社會經濟形成對立或脫離關係，而且只有使我國經濟、政治與法幣之加速崩潰，不惟毫無補益而已；其二，我國今日軍事與經濟不能分離，而現在經濟危急，故致軍事不濟，若擬增強軍事，決非單純軍費之所能解決，必使經濟與法幣之信用提高與穩定，而後軍事自能日起有功，此乃常理使然。況中所擬借之款全在友邦表示對我信任，所以不能有任何之條件及事先討論用途與辦法，否則乃非對我信任，而等於普通借款必須有條件與監督用途，恐失盟邦互助之盛情也。”<sup>⑧</sup>同日，蔣介石再次致電宋子文，表示中國寧可不要這筆借款，也不能答應摩根索的提案，並表示中國絕不同意英美在借款問題上採取共同行動。電曰：“請兄照前覆之電轉告美國當局，如果照此項辦法在我國人視之，無異助中國抗戰之急速崩潰而已，若美國不能照五萬萬美元如數借貸，則無論任何方法皆不能挽救中國經濟與軍事危機之局勢，不如不再提及，免失我人格與喪我國體，若美國貸款必須與英國共同行動，則我國民以及對美之情感將以昔日視英者而視美矣。”<sup>⑨</sup>在當天的日記中，蔣介石抒發對宋子文不顧國體與人格，盲目同意摩根索方案的強烈不滿：“子文私心與野心，徒圖私利，而置國害於不顧，奈何。英、美借我軍餉，且每月分撥，其用心之鄙吝，與侮辱中國已極，而子文贊成，尤痛心之至。上午批閱，手擬覆子文電稿。下午會客，為子文贊成美國提案，喪失國體與人格於不顧，痛憤無已，本再擬電稿痛斥其非，後乃克制緩和，重擬覆電，免致其懷恨抱怨也。”<sup>⑩</sup>在17日的日記中，蔣介石再次抒發對英美的不滿情緒：“英、美鄙吝，不願貸我大款，而以其擔負我國一部分軍餉為言，視我如乞丐賤種，加之英國經濟家在我國倒亂我借款，且侮辱輕慢不一而足，痛憤無已。”<sup>⑪</sup>客觀地講，在中美建立同盟關係以後，美國竟然做出有損中國主

權的舉動，這對一個具有強烈民族主義意識的政治家而言，是絕對不能接受的，尤其對身為外交部長的宋子文而言，蔣介石對其政治意識淡薄充滿了憤懣和無奈。

在美國國內，摩根索的這個方案也讓國務院政治顧問霍恩貝克(Stanley K. Hornbeck)大為不滿，因為摩根索在擬定上述方案時並沒有徵詢國務卿赫爾的意見，尤其是在赫爾毫不知情的情況下，摩根索就讓宋子文把這個方案告知蔣介石。這讓一直關注借款問題的國務院人士在與蔣介石交涉時顯得極為被動。從蔣介石斷然拒絕摩根索方案的反應來看，借款問題如果處理不當，將使剛剛結盟的中美關係蒙上陰影。霍恩貝克指出，“既然各方都認為應該首先從政治角度考慮對華借款問題，那麼國務卿赫爾就不應被排除在決策過程之外。”<sup>④</sup>霍恩貝克同時還要求赫爾應盡力說服羅斯福重新考慮摩根索的提案。此時恰值摩根索外出休假一周，對華借款問題轉由財政部副部長貝爾負責。<sup>⑤</sup>主官外出休假，借款問題再次延緩下來。1月21日，宋子文向休假回來的摩根索轉達蔣介石的意見，並希望摩根索就此問題徵詢即將返美的福克斯的意見(在離開重慶以前，蔣介石向福克斯詳細說明了摩根索方案在執行層面的困難)。<sup>⑥</sup>23日，美國陸軍部向國務院轉交一份來自美國駐葡萄牙大使館軍事參贊的電文，使借款事宜出現了轉機。電文稱：“一位日本外交官發表聲明，日本有望在2月份佔領爪哇、蘇門答臘、菲律賓群島，並在關閉滇緬公路後在太平洋地區停戰。中日兩國不久將實現和平。”<sup>⑦</sup>東南亞軍事態勢的變化，表明此前赫爾的擔憂已經具體化，已不容美國對華借款事宜再事延宕。霍恩貝克當日向赫爾建議，“鑒於日軍有望在2月底佔領爪哇、蘇門答臘、菲律賓群島和仰光，一旦如此新加坡英軍將不能抵抗日軍。如果新加坡陷落，日本勢必加強對中國的和平攻勢，中國必然在某些地區放棄抵抗。中日媾和將會對盟國造成嚴重打擊。日本在控制中國大陸南部地區和西太平洋島嶼的自然資源和人力資源以後，英國在東南亞地區的潰敗將不可避免，英國本土對軸心國的抵抗也將難以持久，那麼美國將成為軸心國的唯一敵人。如果想要避免這種可能性變成現實，就要盡快答覆蔣介石的借款要求。”霍恩貝克進一步指出，“當下是把中國抗日戰爭與太平洋戰爭緊密聯繫在一起的最佳時機。如果美國繼續糾結於這項相對美國軍事支出而言微不足道的借款，那麼幾個星期或幾個月之內美國很有可能在太平洋失去三個最為有力的盟友。”<sup>⑧</sup>霍恩貝克還對太平洋戰爭爆發後美國軍政官員不能準確評價中國堅持抗戰的戰略意義表示擔憂，強調美英應該加強在遠東地區的力量，並充分認識中國作為盟國的極大價值。<sup>⑨</sup>

作為國務院的資深政治顧問，霍恩貝克關於借款問題與東南亞及太平洋局勢關係的分析勢必極大地觸動了羅斯福、赫爾和摩根索等人。1月26日，羅斯福指示摩根索，一旦福克斯回國就應該立即解決對華借款問題，並建議對華軍事援助額度每月可以提高到2,000萬或2,500萬美元。<sup>⑩</sup>當日下午，在國務院召開的關於借款問題的會議上，霍恩貝克請與會者注意，蔣介石所提出的借款不能附帶任何束縛性條款的本質，是要美國充分肯定其本人以及其領導下的重慶政府，中國人需要美國全面認可其全面參與聯合國家抵抗共同敵人的行動，希望中國得到與英國和其他盟國一樣的對待。因此，美國在對待借款問題時就應該主要關注借款的政治屬性，注重借款所能達到的政治、軍事目的。<sup>⑪</sup>霍恩貝克進一步指出，中國不但向美國提出了五億美元借款要求，而且還向英國提出同等數額的借款要求，兩者加起來將達到10億美元。為了使英國在理解美國行動的基礎上加緊實施對華借款，美國應該把關於對華借款的方案和動機及時通知英國政府。但在借款問題上，霍恩貝克認為美國並不需要與英國合作。<sup>⑫</sup>

蔣介石的反對意見以及羅斯福、赫爾、霍恩貝克等人的督促，使摩根索不得不放棄每月發放中國士兵軍餉的方案，並加速了其他借款方案的磋商。1月28日，在借款問題上一向態度積極的財

政部錢幣司司長懷特結束在南美的訪問回國。30日上午,由赫爾、霍恩貝克、遠東司司長漢密爾頓(Maxwell Hamilton)、摩根索、懷特等核心人物參加的會議最終確立了由國會立法實施對華借款的方案,並否決了赫爾提出的只給中國三億美元借款的意見。<sup>53</sup>31日,赫爾強烈建議羅斯福向國會提出關於向中國實施五億美元借款的議案。赫爾指出,中國人民的偉大抗戰以及對我們共同事業的貢獻值得美國給與全力支援。赫爾的建議當日即得到了羅斯福的同意,並及時向國會提交了議案。<sup>54</sup>1942年2月7日,美國國會參眾兩院就無異議全票通過第442號法案,決定授權財政部實施對華借款。根據國會的授權,2月21日摩根索擬定了關於五億美元借款的草約文本,其中第二條規定“中國願將本約中所列資金之用途,通知美國財政部長,並願對該項用途隨時徵詢其意見,美國財政部長願就此項資金之有效運用方面,向中國政府提供技術上及其他適當之建議,以期完成本約中所述之目的。其因履行本約中所定財政協助而隨時發生之技術問題,由美國財政部長及中國政府討論之。”<sup>55</sup>這條規定無疑使中國失去了借款資金的自由支配權,並損害了借款的政治意義,因而蔣介石要求美方將此條款全部刪除。對於此項要求,美方表示可以刪去第二條,但宋子文應該向摩根索聲明中國政府願以本約詳細用途不時告知美方,並表示這是美方最後的讓步。<sup>56</sup>這個讓步意味著中方可以自由支配借款款項,蔣介石遂表示同意。3月21日,中美兩國關於五億美元借款的正式協議經宋子文、摩根索簽字生效。至此,因國際關係變化屢次擱置屢次重啟的對美五億美元大宗借款終告成功。

## 結 語

在整個抗日戰爭時期,政治、經濟、軍事、外交的最高決策權集中於以蔣介石為首的軍事委員會,蔣介石在決策中的統籌兼顧、相機而動就顯得極為重要。具體到中美關於五億美元借款問題,蔣介石首先利用了1941年下半年美日關係的緊張局面,及時提出了對美大宗借款的要求,用以遏制日益嚴重的通貨膨脹局勢。在美日出現妥協跡象時,準確地將其判斷為“存亡成敗之惟一關鍵”,並運用各種外交手段極力遏止美日妥協,即如其所言:“不計美國當局是否疑忌怨恨,亦不再顧成敗利鈍,乃盡其心性,一面對其正式反對警告,一面向其陸海財各部長屬子文奔走呼號,並屬拉鐵摩爾兩電其羅總統警告,卒能挽救危局,獲得勝利。”<sup>57</sup>在太平洋戰爭爆發以後,蔣介石又及時提出反侵略各國建立同盟關係的建議,把五億美元借款建立在中美同盟關係的政治平台之上,並以之作為中美交涉的基礎積極加以運用。1942年3月19日,霍恩貝克在一份備忘錄中指出,蔣介石在1941年12月時尚在要求向美國借款,而現在卻明顯是在向美國索取一份“禮物”了。<sup>58</sup>這個比喻雖然充滿揶揄,但也準確地反映了蔣介石在太平洋戰爭爆發後把中美結盟關係應用於借款問題的機變。從太平洋戰爭時期的中美關係而言,不只五億美元借款問題,中美兩國在政治、軍事、經濟等方面的密切合作,也大多能夠體現這個特點。

①張肖梅、張一凡:《民元來我國之國際收支》,上海:《銀行週報》,1947年第31卷第25期。

②相關研究參見吳景平:《蔣介石與戰時美國對華財經援助》,河南開封:《史學月刊》,2011年第1期;楊雨青:《五億美元貸款與戰時黃金、公債政策》,南京:

《南京大學學報》,2011年第5期;劉呂紅:《從“五億美元借款”的使用看國民黨政府的腐敗》,成都:《四川師範大學學報》,1996年第3期。

③本文引用之《民國三十年之蔣介石先生》一書即抗戰時期《蔣中正總統檔案——事略稿本》的繕打本。

2015年抗戰勝利七十週年之際，政治大學人文中心特將民國二十六年至三十四年抗戰期間之《事略稿本》經繕打編輯與審定後重新出版，並恢復其原名《民國某年之蔣介石先生》。

④⑤⑦⑧⑨⑪⑬⑭⑮⑯⑰⑱⑲政治大學人文中心主編：《民國三十年之蔣介石先生》，台北：政治大學人文中心，2016年，第817頁；第821~822頁；第845~846頁；第856~857頁；第857~858頁；第849頁；第852~853頁；第853頁；第894~895頁；第896頁；第900~901頁。

⑥1941年11月的《蔣介石日記》(手稿)中多處出現關於對美借款問題的記載，比如1941年11月15日記曰“對美借款方案之準備”；17日記曰“借款專收法幣，不售外匯”；18日記曰“借款計劃與用度為收法幣之用”；20日記曰“對美借款計劃從速擬定，交拉顧問轉遞”；21日記曰“擬定借款方案”；22日記曰“對美借款方案之研究”。

⑩《蔣介石日記》(手稿)，1941年7月26日。

⑫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Diplomatic Papers*, 1941, The Far East, Volume IV, Washington D. 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6, p. 652; 政治大學人文中心主編：《民國三十年之蔣介石先生》，第850頁。

⑮⑰⑱王世傑：《王世傑日記》上冊，林美莉編輯校訂，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1990年，第392頁；第392頁；第394頁。

⑲⑳㉑吳相湘：《第二次中日戰爭史》，台北：綜合月刊社，1973年，第771~772頁；第773~774頁；第78頁。

⑳《蔣介石日記》(手稿)，1941年11月27日。

㉑《蔣介石日記》(手稿)，1941年11月28日。

㉒⑳《蔣介石日記》(手稿)，1941年11月29日。

㉓《蔣介石日記》(手稿)，1941年12月4日。

㉔《經濟援助方案說帖》(1941年12月)，台北：“國史館”藏蔣中正總統文物檔案，002/020300/00031/001。

㉕《蔣介石日記》(手稿)，1941年12月20日。

㉖《蔣介石日記》(手稿)，1941年12月27日。

㉗㉘㉙㉚㉛秦孝儀主編：《中華民國重要史料初編——對日抗戰時期》第3編(1)，台北：中國國民黨中央委員會黨史委員會，1981年，第325頁；第339頁；第330~331頁；第340頁；第343頁。

㉜㉝㉞㉟㊱㊲㊳㊴㊵㊶㊷㊸㊹㊺㊻㊼㊽㊾㊿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Foreign Relations of the United States*, 1942, China, Washington D. 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56, p. 430; pp. 419-420; p. 420; p. 424; p. 434; p. 436; p. 441; p. 441; pp. 442-443; p. 443; p. 443; p. 450; p. 445; p. 446; p. 454; p. 487.

㊿李軍萍編選：《孔祥熙等有關1942年五億美元借款函電三件》，南京：《民國檔案》，2002年第2期。

㊿《宋子文電蔣中正若借美元為每月直接發給中國士兵餉項之用》，台北：“國史館”藏蔣中正總統文物檔案，002/020300/00031/006。

㊿《宋子文電蔣中正借款事如英美共同負擔中國軍費原則蒙同意再商數量》，台北：“國史館”藏蔣中正總統文物檔案，002/020300/00031/008。

㊿《蔣中正電宋子文關於摩根索所提每月發兵士軍糧辦法諸多弊端》，台北：“國史館”藏蔣中正總統文物檔案，002/020300/00031/009。

㊿《蔣中正電宋子文將十五日之電意轉告美國當局如照摩根索辦法則中國抗戰崩潰》，台北：“國史館”藏蔣中正總統文物檔案，002/020300/00031/010。

㊿《蔣介石日記》(手稿)，1942年1月15日。

㊿《蔣介石日記》(手稿)，1942年1月17日。

㊿㊿United States Department of State, *United States Relations With China, With Special Reference to the Period 1944-1949*, Washington D. C.: U.S. Government Printing Office, 1949, p. 478; p. 479.

作者簡介：蔣清宏，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副研究員，博士。北京 100101

[責任編輯 陳志雄]